

# 2023年阅读让我快乐散文(通用11篇)

一分钟，常常可以决定一个人的命运，也能改变整个世界的格局。一分钟总结要体现出自己的思考和观点。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一些一分钟时间管理的好方法和经验，希望对大家的学习和工作有所裨益。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一

老师们，同学们：

大家好！

我是来自六年级四班的xx[]很开心在这里和大家一起感受读书的力量。今天我所演讲的主题是“读书让我快乐”，感谢大家的倾听。

在我看来，读书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为什么我会说是幸福的呢？因为在我的生活当中，书籍占据了一半的位置。而我真正爱上读书，也是在一次考试失利之后。那是一次期末考试，我败的一塌涂地。那一段时间我一直都没有办法从那样的阴霾里走出来，因为那是我没有办法面对的现实。

后来我的同桌看我整天闷闷不乐，就给了我一本书，那本书叫做《窗边的小豆豆》，一开始并没有太大的兴趣去读，但我想，或许我能够在这本书里去找到调整自己的方式，所以我就开始阅读了。还记得一开始读，我还是读不懂，但是慢慢的，我也突然有一些醒悟了，有了一些豁然开朗的感觉。每个人都会遇到失败的，不只是我，台下的每一个同学也是，我们没有办法去躲避那么伤害和失败。

自那以后，我开始喜欢阅读了，阅读能够提升我的幸福感，即使我出生在一个平凡的家庭，存在于一个平凡自己身上，

但是有了阅读，我就觉得自己变得与众不同，开始被所有的快乐萦绕。读书，的确是一件让人感到幸福和快乐的事情，我们在成长的路上慢慢走，一点点发现人生的曼妙，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情呢。

在读书这一件事情上，其实我的思想也是成长了很多的，以前我一直都是一个比较调皮的人，但是现在，我想我足够冷静，也足够听话了，以后我不会再给我的老师和父母带来麻烦了。我会好好的学习，继续阅读，让自己变得越来越好，而不是越来越糟糕。时间真的是很紧张的，很快就要毕业了，我会珍惜好自己身边所有的机会，继续在未来的路上勇敢的出发，希望能够在最后的结束路口收获一份掌声和鲜花。

同学们，读书是一件能够不断丰富我们的事情，如果当我们没有事情可做的时候，就去看书吧。如果当我们感到痛苦和难过的时候，那就去看书吧。如果当我们迷惘没有目的地的时候，那就去看书吧。同学们，让我们一起看书吧，也一起去享受读书给我们带来的满足和幸福吧！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二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在人类璀璨的历史文化长河中文字被演绎成本本发人深思的书籍，古有“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之谈，今有“读过一本好书，像交了一个益友”，所以读书就像是旅行，走过多少路便收获多少风景。

我喜欢读书，从咿呀学语蹒跚学步时就听大人讲“孔融让梨”的故事第一次明白孝与亲，长大一点了开始慢慢接触书籍，我所拥有的第一本书是《安徒生童话》，从书中我看到了小矮人们的勇敢，白雪公主的善良和小红帽的机智它在我

幼小的脑海中种下了一颗对美好事物向往的种子，如今，随着时光的流逝，那本童年的书已不在但我的读书热丝毫没有减退。我如饥似渴的`读着一本本文学名著，从中我深深懂得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了解了作者的生平法国著名诗人阿尔弗雷德·缪塞的诗有着离奇的情节绚丽多彩的描写和丰富的感情，他的长篇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简述了在当时统治者压迫下一个悲观缺乏理想的缺乏行动心的年轻人的悲惨故事。列夫·托尔斯泰的《复活》也深刻放映了在沙皇的统治下，人们受到的压迫善良的本性转化为恶这些都给我心灵带来了极大震撼。

书籍就像一位良师教我辨别真善美假恶丑，一次次指引我向对的方向前进。人们常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这话确实没有半点虚假，在这“黄金屋”里，我看到苏轼大唱：“大江东去浪海尽，千古风流人物”的豪迈洒脱，仿佛饮一盏白干，让我激情飞跃；我看到李清照“寻寻觅觅凄凄惨惨戚戚”的情真意切，恰似品一杯红酒，让我意深情浓；我亦看到李白“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的奇特思绪，好比干一瓶老窖，令我回味无穷，在“颜如玉”里，我看到了洪战辉，当他还是个孩子时已经对另一个更弱小的孩子担起了责任，他在贫困中求学，在艰辛中自强，从一个小男孩变成了男子汉。读书能带给我最真切的感觉最大的震撼呢。

曾经有人说过：“要么读书、要么旅行，灵魂和身体，必须有一个在路上”我觉得读书就是一次旅行我漫步于塞外大漠中，看王维点燃的那一柱孤烟笔直入天，欣赏“长河落日圆”的动人画卷，令人流连忘返。天空中，雁去衡阳，大漠边是范仲淹“燕然未勒归无计”的报国思乡之情。军营中羌管悠悠，倾诉思乡之情。此情此景，怎能不令人感动至深，我流泪于雨果的《巴黎圣母院》，如同我亲眼目睹驼背的卡西莫多攀上高高的钟楼，在晨曦中敲响嘹亮的钟声；我亲眼目睹漂亮的爱斯美拉达被一帮坏人拐走，受尽苦难，终与母亲相认。我更为卡西莫多与爱斯美拉达的死感到沉痛。因为

这深深的触动，我感慨流泪。读书便是旅行，旅行便是读书，走多少路就收获多少风景。

书是逆境中的慰藉，是前进时的动力，是失败时的鼓励，书籍就像一盏明灯纵使处于黑暗也无所畏惧指引人们找到前进的方向。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三

读书，可以陶冶人的情操，使人开阔视野，增长我们的知识。读书，可以充实你的思想，丰富你的情感，改变我们的人生。更能让我们学生找到一份自信和理想。俗话说：“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读书是件很快乐的事。

读书是我们通向理想的桥梁。读好书更有益于我们健康成长。“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聪慧。”像司马迁，从小喜爱历史，对史书很感兴趣，长大以后就成了一个伟大的史学家；像鲁迅，在幼年时从不乱花零钱，大人给的钱喜欢一点点地积攒起来买书看，长大以后成了一位著名的作家、思想家和革命家；还像我们的周恩来爷爷，他小时候在看一本伟人传记时非常感动，继而立下了“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誓言，长大以后，他真的实现了自己的理想。

书是智慧的源泉，书是知识的宝库。当我们烦恼时，书会带给我们快乐；当我们无助时，书会带给我们知识与力量；当我们毫无目标地徘徊时，书会带给我们理想的目标。

同学们，书是我们永远的朋友！多读书、读好书，让我们健康、快乐地成长，快乐的读书吧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四

读一本好书，就是在和高尚的人谈话。

## ——题记

读书能够使人进步，读书能够使人成长，读书能够使人了解整个世界，不光如此，读书还能使人快乐。

从小时候起。书就一直陪伴着我，给予我快乐，给了我一个快乐的童年。每天晚上，只要有空，我便央求老妈给我讲童话故事。每听一个故事，我的脑海中便不由自主的浮现出故事中的景象，还不住地想象，在童话世界中，我得到了快乐。

长大后，我识一些字儿了，便开始自己找书读。《一千零一夜》《海底两万里》等等，我都看过。《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也已看了几遍，在这些书中我得到了快乐，我最喜欢的还是“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写的动物小说。那幕幕动人心弦的画面，仿佛都定格在我的脑海里，至今难以忘怀，印象深刻，教会我许多宝贵的道理。《狼王梦》向我诠释了母爱的伟大。《导盲犬迪克》让我见证了人与动物之间美好的友谊与真情。《斑羚飞渡》让我看到了危急时刻的团结与爱。

《雪豹悲歌》告诉我人不能贪心。《情豹布哈依》让我看到了一只牺牲自己，为了家人的豹子。《再被狐狸骗一次》让我见证了动物之间的愿意牺牲自己，引走侵略者的美好亲情。

《最后一头战象》让我看到了一头忠诚的老战象。这些书像磁铁一样吸引了我，让我爱不释手，只要一有空便端坐在桌前聚精会神地看，有时看上一下午就感觉只过了十分钟，我就像在和一位高尚的人谈话，既教会了我许多，又使我得到快乐！

读书使我快乐！

文档为doc格式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五**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书与我们的生活密切相关，书也是我们生活的一部分。我的表达能力弱，反应也比较慢，好像都比别人慢一拍似的。所以我喜欢像鸵鸟一样把头深深的埋进我的沙子——书里。现如今网络把人们带进了一个读书更便捷的时代，当电子书为人们提供方便服务的同时，传统纸质书籍也渐渐被人年轻人所遗忘。可我却非常喜欢翻书的那种美妙的声音和节奏，那声音好听极了，是与点一点屏幕截然不同的感觉。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就是坐在弥漫着阳光的阳台上安安静静地“啃”书。

古人言，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而我要说，宁可居无竹，不可读无书。读书，让我们的生活更快乐，更充实。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不知从何时起，书成了我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书本成了我们的良师益友和无声的老师。

小时候，我不太喜欢看书。因为在我看来，老老实实坐下读书是一件很束缚的事情。那时年龄太小，玩心大，从不肯认认真真的读书。后来，妈妈给我买了一本故事书，名叫《睡前故事》。每天晚上，夜深人静之时，月光如纱般洒在窗前。妈妈会给我念很多好听的故事给我听，这里面的每一个故事都深深吸引着我，使我心向往之。我总是听不够，希望妈妈能再多讲一个故事。渐渐地，我不满足于听故事，我开始自己看书，被书中的图画和故事深深地吸引住了。后来我就喜欢上了读书。

当看到《鲁滨逊漂流记》时，我不得不被主人公的勇敢和机智所折服，他的遭遇也会让我格外提心吊胆；《城南旧事》中，英子的童年故事真实动人，催人泪下，同时又展现了老北京的风土人情；在《傅雷家书》中，我可以真切感受到了父母对儿女平凡简单的爱和他们的谆谆教导，发人深省。也正是在父母的教育之下，我们学会了做人做事，学会了如何面对困难和挑战。

假期里，我喜欢与书为友。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是塞林格的长篇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本书我很喜欢，讲的是十六岁少年霍尔顿的故事。他出生于富裕家庭，曾四次被学校开除。他看到了社会的种种罪恶，接触了各式各样的人。他看不惯一切，因此他叛逆，甚至想逃离这个社会。最后仍然对现实生活妥协，自欺欺人。在这个故事里，我很明白塞尔顿的一些心理。他是一个善良的少年，但也是个放纵的少年。他讨厌那个黑暗罪恶的社会。他的理想使他能够支撑着让他活下来。理想照亮了我们的路，有理想才有希望。

书中自有黄金屋。在我快乐时，读书带给我精神的财富；伤心时读书能慰藉我受伤的心灵，让我更加冷静理智地思考问题。

恰同学少年，让书籍伴我们成长，让书香溢满我们的青春。

尊敬的老师们，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记得小时候，我们很快乐，无忧无虑，我和小伙伴一起在那棵树上许了一个愿——永远快乐！我们用树枝在沙地上一笔一划的刻着，我们都开心的笑了。

随着时间慢慢的推移，我们一天天在成长，时代也在变化。如今，那块沙地已经变成了一条笔直的马路。

我们也似乎渐渐地迷失了自己，我们沉浸在电脑游戏里，记得当初我玩电脑是为了学习，并且觉得里面的一些小游戏可以让我减少压力，如今在，我为了那些所谓的荣誉和面子，沉迷在游戏中，出不来，我渐渐忘记了自己的本意，我已经迷失了自己，我已经玩了一天游戏了，身心疲惫，却依然在游戏耍着，不想出来。

我早就迷失了自己，每每停电，我都觉得生活失去了色彩，好像电脑就是我的所有，我的脾气早就因为这些游戏变得喜怒无常，游戏好像控制着我，我也被游戏控制着！

直到一天，停电了，我郁闷地在门外坐着，我的朋友小华来找我出去走走。我不情愿的和他出来，“你最近一直玩电脑，还好今天停电了。”我不想说话，我怕会和他吵起来。

我们走着走着，到了梧桐树下面，我的记忆回到了小时回去，快乐，无忧无虑。我跑过去那四个大字好像已经找不到了，就像现在的我。我逐渐醒悟过来，我的初心只是想快乐，而不是荣誉，不忘初心。

我已经走出迷雾，我知道，我现在前途迷茫，不可以被游戏控制了。我对小华表示由衷的感谢，他笑了，说“感谢小时候快乐的我们吧。”

我们回家了，来电之后，我便删了游戏。找回曾经的我。

尊敬的老师们，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日月如梭，白驹过隙。在当今社会，这个发展飞快的信息时代，想成功，没有捷径，秘诀倒有——不忘初心。

想象时光倒流，再度回到几千年前的那个特别的抉择，初心



会展现它带来成功的魔力。

司马迁本乃朝中重臣，只因替一疑似投敌的将领辩护，便被投入狱中。在一死与腐刑之间，他必须作出抉择。一想起几天之内天上地下的变化，司马迁不禁泪湿眼角：“上天啊，你为何如此对我！三条路：死刑、宫刑或是以钱抵命。死是不能的，我司马家族编写《史记》的重担还未卸下，钱我早已用于买书和出门寻访古迹，哪有闲钱！可这最后一条出路，可怜我堂堂一须眉……为了初心，为了编《史记》，我忍了！”数月后，伤口仍隐隐作痛的司马迁正在那微微泛黄的灯下坚持着，他没有忘记当初的诺言，这才成功，这才名垂青史！

想象流水西去，再度回到那个百年之前的瓷都景德镇，初心会重演它辉煌的剧本。

“无论汝等如何反对，这集大成者的瓷瓶我是造定了！”随着爱新觉罗·乾隆皇帝的一声令下，景德镇的匠人们开始了非比寻常的忙碌。想造出乾隆皇帝爷口中轻易的“集大成者”在当时又谈何容易？虽身处“康乾盛世”不用担心材料资金，技术方面又如何攻关？现在连仿品都做不出来的有中华“瓷母”之称的各种釉彩大瓶被当时的工匠实现了。13种纹样，13种时代；13种工艺，13种温度；13种部分共同造就了中华陶瓷的集大成者。匠人们在当时那种简陋环境之下能够支持着做下去，靠的是什么呢？是初心的不忘，的确，不忘初心，成功总会眷顾！

时光回到现代，马云在创立阿里巴巴是靠的是什么呢？当然也是初心。

几十年前，马云因一次偶然的机会决心创业开一家互联网企业。他很年轻，没有经验，甚至没有二十一世纪进入信息社会的钥匙——英语，但心中的初心一直推动着他。他开始自学，甚至跑到西湖边上给外国友人作免费的导游，最终他还是成功了，因为初心，更因为自己的坚持，他成为了家喻户

晓的的人物。

成功固然可贵，背后的初心才是秘诀。坚守初心吧，它将成为你心中最根本的动力。

“书”这是一个字，这不单单是一个字，全世界的人没有了它就不能成长，没有了它就不能获取知识。

“书”是另一种“天”

“书”是另一种“地”

这里的“天”不能像蓝蓝的天空上有着自由飞翔的鸟儿，可这“天”里所有的文字可以让人看到鸟儿那样喜悦，让人一辈子都不会忘记；这里的“天”不像蓝蓝的天空中有着耀眼的太阳，可这里的“天”所蕴含的道理能使人们一生受益。

这里的“地”不像辽阔的大地上有奔腾的马儿，可这“地”里有一种文雅气质，不是那骑在骏马上的英姿飒爽可以匹配，因为这“地”给了你永远用不完的知识，一辈子都用不完。这样的“天”，这样的“地”都是一个字——书。

书让我们成长，没有了书人类将会枯燥乏味，没有任何乐趣，如果世界上的书越来越多，那些贫苦的孩子就会有书的陪伴。书会陪我们度过春、夏、秋、冬，伴随我们度过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这条文字的小径通往神圣无比智慧的大门，只要你去认真仔细、一丝不苟地去读这些好书，细细品味这些书的含义，那么，智慧的大门永远向你敞开，智慧的宝藏是永远属于你的。

这就是我读书的感受，你读书有什么感受呢？快快写下来吧。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六

时常，我喜欢抱着书在窗下阅读。窗把喧嚣、浮华以及阴霾都阻隔在外面，窗内的我静静地沉浸在书中。每每此时，我的脑中总会涌起无限遐想，我的心里总是装满了快乐。

14岁的少女喜欢李清照，喜欢吟诵她的“常记溪亭日暮，沉醉不知归路。”生活的美好、青春的朝气以及她对生活的热爱时时拨动我的心弦，让我与之共鸣。

喜欢李清照，喜欢吟诵她的“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爱则热烈、愁则浓重、思则刻骨、怨则断肠，这就是李清照！心中的情感化作美得如画的诗语，江梅、柳絮、黄昏、疏雨、秋千……连愁思都让人读得如痴如醉。

喜欢李清照，喜欢吟诵她的“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何等的大气与豪放！这个才华横溢的女子有着怎样的骨气啊！柔弱温婉的她面对生离死别、面对颠沛流离是何等的坚强！

李清照是一首小令，是一幅水墨画。读李清照，我快乐！

太多太多的快乐，就来自书中，来自阅读。

我的心灵在书中净化、升华、飞翔，我变得细腻、乐观、勇敢。书向我打开了另一扇窗，透过这扇窗书中我看到一个丰富多彩的世界。

我阅读，我快乐！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七

我和书是老朋友了，我一有空就在书的海洋里畅游。高尔基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我从书中获得许多知识，

许多快乐。

在我的生活中，书给我带来了无限的乐趣。我的房间都是书，甚至我的整个家都放满了书。我爱书，并且爱看书。一有闲余时间，我就无意识，无目标地捧起一本书津津有味地看起来。令人奇怪的是我一看上书，就如同走进了书里给我们描绘的世界，随着书中人物的悲欢离合，我的感情也在发生着喜怒哀乐，书中曲折动人的故事情节，时而是我惊讶不已，时而让我热泪盈眶，身临其境一般。书在感动着我，书给我启迪。一天放学回家，我做完作业，妈妈催我到外面玩一会儿，呼吸一下新鲜空气。而我却不然，这大好时光白白浪费岂不可惜？还是找点书看看吧，我随手抄起一本《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书中作者的遭遇，深深吸引着我，我越看越有劲……“写完作业要把书包收拾好！”妈妈的话才使我如梦方醒。书竟让我忘了一切。

书给了我丰富的知识。有一次上语文课，老师想试试谁的知识丰富，特意让我们玩成语接龙这个游戏。老师面带微笑的说：“按照学号来接。我先出个字吧！……恩，”“一衣带水”，“水到渠成”，“成败得失”，“恩…失道寡助”……“取长补短！”“短…短”，老师慈祥地叫他坐下，对我说：“你说吧！”“短兵相接”，我脱口而出。老师以赞许的目光向我投来，我心里像吃了蜜糖一样甜。

读书充实了我的生活，使我变的有思想。读书使我学会了思考，有了一定的深度和积累，读书使我快乐。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八

紧张了一学期，总算结束了，期末考试成绩考得不错。同学们都准备在假期里好好休息一下，可是我早就做好了打算，利用这个假期读一些经典名著，丰富自己的知识。

我现在是小学六年级的学生，那些童话故事、寓言故事已经

不能满足我的阅读需求。我要读整本的书，读中外名著，《绿山墙的安妮》、《王子与贫儿》、《上下五千年》、《居里夫人传》……都列入了我的阅读计划。

“书是全世界的营养面包。”高尔基的这句名言说得真好。我每天读书，有时忘记了吃饭，忘记了游戏，觉得时间过得飞快。我想告诉大家：我阅读，我快乐！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九

斟一杯香茗，任清香缭绕思绪，一个人的夜晚，一卷书，一轮皓月，便有了一份收获，一份沉甸甸的快乐。

幼时的我喜爱童话，我最喜爱丑小鸭，喜欢和他一起探访七个小矮人的家，还受到了白雪公主的款待；还曾去过睡美人的城堡，看见了王子和公主的幸福生活；就连人来人往的大街上，还有人给卖火柴的小女孩送了一件外衣呢。呵呵，童话的世界，烂漫的海洋，畅游其间，欢乐始终相伴。

后来呀，别了童话，我在三国中流连。我曾三读刘备爱才之心，看见了他带千万民众逃乱的仁义。而那位神机妙算的军师也让我折服，看他舌战群儒是何等潇洒，七擒孟获，又是何等的智慧。还有那赤面的美髯公呢，他斩颜良，诛文丑的威壮，过五关斩六将的忠义又怎能不让人拍案叫绝！三国的世界，大江东去的气概，流连其间，快乐颇多。

一本本文化典籍，一句句警世名言，共同构成了书的海洋。畅游其间，又有几许欢乐，几许收获！

阅读的快乐难言矣，就好像一个风尘仆仆的归人接受家的洗礼；又宛如一首深夜的歌，让人摒弃了烦恼，留下了宁静。

阅读的快乐无穷矣，唯一能做的就是捧一本书，在快乐中继续品味徐志摩的爱，徐志摩的康桥！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十

高尔基曾经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是啊！佳肴支持身体，书籍支持精神。

一次到西双版纳去旅游，车上放了一本《假如给我三天光明》，出发时已是正午。我拿起了它，开书页，敞开心扉，细细品味这本海伦·凯勒的得意之作。读到她的开头时，她好像就在我的面前对我说：“如果上帝可以给她三天的光明，她第一天要去看看，老师对她说话时润人心田的笑容，第二天要去博物馆看古人的伟大创举，要去雕塑馆里，看那些平时只能靠双手去触摸去想象的雕塑到底是什么样子的，可爱的？美丽的还是有更多的形象。第三天，她要去戏院，贪婪地吸收那些戏里的人物的表情，语言以及他们的动作，体会独裁者的可恶与罗密欧朱丽叶的骨肉相连，藕断丝连的爱情故事……”

读到她因为一场大病而失去了视觉，听觉以及变哑的痛苦。因为她不能再体会清晨花草上，树枝上的那一滴一滴的甘露，再也不能体会丰富多彩的自然风光与城市喧嚣，不能与曾经的小伙伴们一起快乐的玩耍了。所以，对于她来说她的世界只有她和一群没有生命的像木偶一样的亲人，以及一滩墨色。看到这我不禁涕泪满面。

看着看着我在车上睡着了。古人云：“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虽然这黄金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钱财，但是这黄金却是书中的精髓所在，而书中的精髓确实一笔精神财富刚得到这笔巨额的精神财富的我是十分快乐的。

## 阅读让我快乐散文篇十一

记得陈颐说过：“外物之味，久则可厌；读书之味，愈久愈深。”书读得越多，便越能体会到其精妙之处。

我从小就喜欢看书，时常因为看书而入了迷，便饭也顾不上吃，晚上十点多还挑灯夜战，常常是妈妈催促了好几遍，我才依依不舍地放下书。故事中的主人公的命运总能牵动我的心灵，我与他们同呼吸，共命运。

我听到了斯巴达的怒吼，听到了滑铁卢的炮声；我听到了玄武门刀剑的碰击，听到了南昌起义划破夜空的枪声；我听到了天安门前国歌的奏响，听到了原子弹的爆炸声……我懂得了美和丑，懂得了正义和邪恶，也懂得了一句话：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

书是我的好朋友，也是我的老师。从书中，我获得了丰富的知识。有一次，家里的饭蒸糊了，妈妈不知所措。我按照课外书上看到的方法，到菜园里掐了几根葱，插在锅里。过了一会儿，饭中的糊味果然消失了。妈妈高兴地直夸我。我尝到了读书的甜头。

有时为了得到一本想要的书，我就到新华书店里自己挑选。面对多得让人眼花缭乱的书籍，光那五颜六色的封面就足以叫人心醉神迷了。在一本本书中寻找自己的意中物，那是一种更大的享受。有时候为了一本书，跑遍附近所有书店都没买到。可是一个偶然的机，却在外婆隔壁的那个书店发现了它，真可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有人说：读书要有三个“万”，“读书破万卷”乃其一；其二是“胸有万卷书”；其三是“家藏万卷书”。此生我阅读的最大快乐，便是实现这三个“万”。